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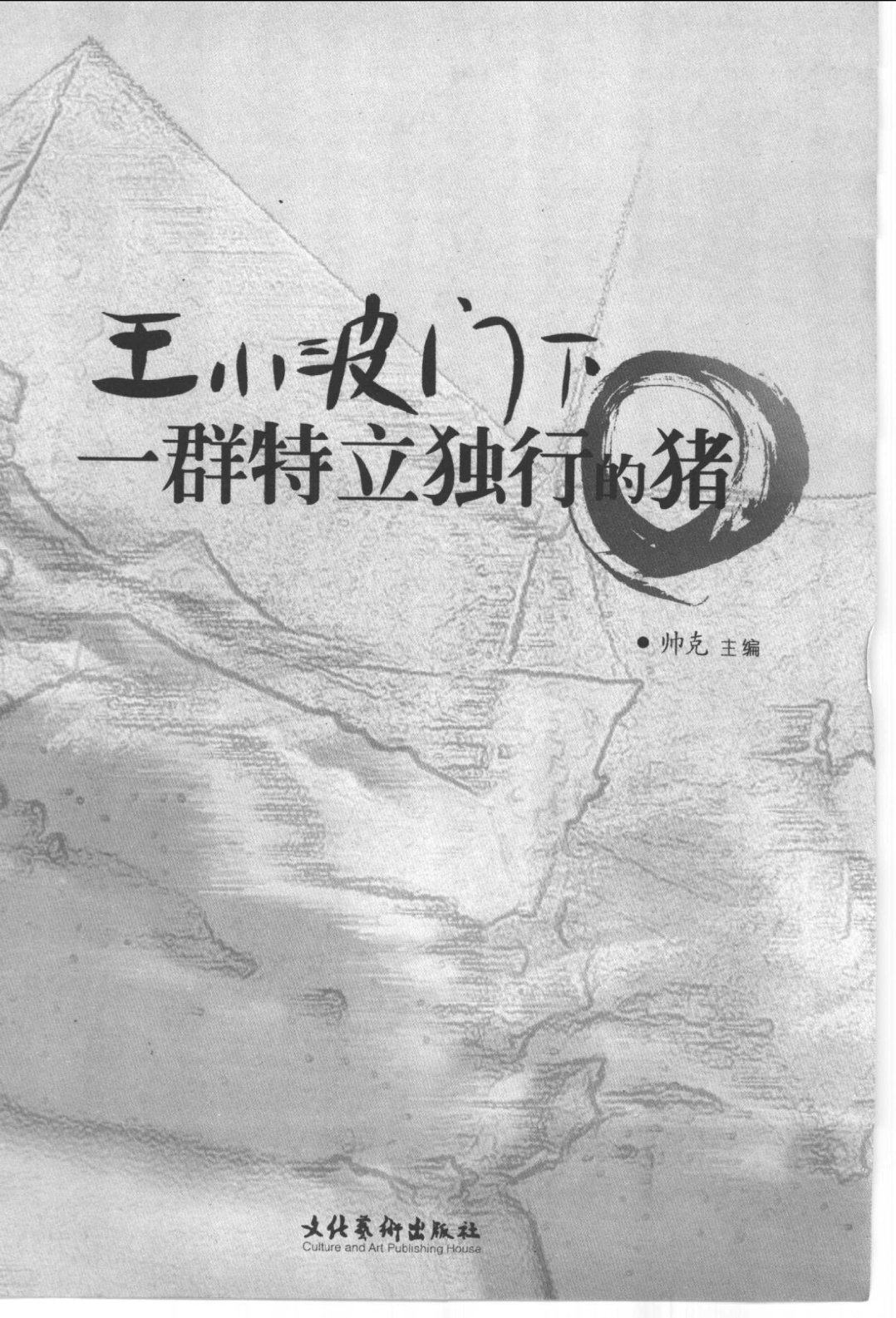
王小波门下 一群特立独行的猪

我相信，
喜欢王小波的人写出的东西不论高下，至少不会是沉闷、冗长
或者说教的，因为这是王小波最不能容忍的，
相信也是本书的作者们最厌恶的。

——李银河

● 帅克 主编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王小波门下 一群特立独行的猪

● 帅克 主编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王小波门下一群特立独行的猪/帅克主编.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4. 6

ISBN 7-5039-2566-3

I. 王… II. 帅…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55571 号

王小波门下一群特立独行的猪

主 编 帅 克

责任编辑 淮 南

责任校对 方玉菊

封面设计 张梦瀛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电子邮件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九州财鑫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4 年 7 月第 1 版

200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0.5

字 数 260 千字

书 号 ISBN 7-5039-2566-3/I·1204

定 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序

里尔克在一封写给一位请他指点写作的人的信中说：你应当扪心自问，不写作你会死吗？他的意思是，如果一个人没有非写不可的冲动，就不要写作；只有在心中块垒不吐不快时，才应当提笔。

序

1

在我看来，王小波就是这样一个灵魂丰富的人，他也是一个灵魂受着某些念头煎熬的人，他常常心中郁结，有一种非要找个出口宣泄一下不可的冲动。正因为如此，他写出的东西才好看。也许甚至可以说，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够写作，他才不得不写作。

这本书的作者们或许也是这样的一群人，至少是别人在消闲、游乐、打牌、睡觉的时候，他们偏偏在那里冥思苦索，想要表达自己灵魂中的某些不安、困惑、兴奋、狂喜。这群人当中，有些人也许会以写作作为自己的终身事业，这要取决于他们的灵魂的需求，他们的才能，他们的机遇；也有些人也许就是一时的兴之所致，一泻到底，从此再也不会写作。无论是哪一种人，我想他们都有了一点小小的成功，因为他们所写的东西都是有趣的，是生命力的一次小小的迸发，是灵魂的一次小小的宣泄。我相信，喜欢王小波的人写出的东西不论高下，至少不会是沉闷、冗长或者说教的，因为这是王小波最不能容忍的，相信也是本书的作者们最厌恶的。

王小波的“故事新编”风格的写作追溯到鲁迅可能是沾点边的，从这本书看，这种风格正在发扬光大，关张赵写的新三国

故事我很爱看。这本书里，许多作品也不乏幽默。比如《厨艺大师刘仪伟的云南轶事》中有些段落就让我几乎笑岔了气，虽然我不太喜欢他最后给那条狗起名叫“包袱”——太过直白了。

对于这本书的作者，我其实只是一个“师母”，按说应当知趣一些，少说为佳。只是拗不过责编的一再催逼，才不得不写几句。时间紧迫，我不能每篇都读过再写，这也违反了写序的“职业道德”——怎么能对没看过的东西发议论呢？可以告慰读者的是，我可以向你们保证，在眼前摆着一百本小说集的时候，我肯定要挑这本小说集来最先读，不是因为这里面的读者大多尊我为“师母”，而是因为他们的写作确实比其他“正儿八经”的写作更有趣，更好看。正像其中文豪所引王小波的话：写文章就是先把它写好了，其他就管他妈的。文豪的文字我早就喜欢，他对严肃文学现状的忧虑和感觉非常敏锐，我有同感。我有这样一种预感：如果说中国的严肃文学还有点希望，那希望就在这批文学青年的身上。

衷心地希望大家快乐地写作，首先要对得起自己，其次也不要辱没了你们的师父。

李银河

2004年6月19日

目录

序	李银河 1
---------	-------

第一部分 故事新编（请勿笑）

目

三国之张飞日记	关张赵 3
---------------	-------

录

很多人都说我长得黑，魏延说我掉进煤堆里绝对找不着，其实我觉得他长得跟只绿头蝇一样，有什么资格来说我。我最好的朋友是子龙（大哥和二哥是我的亲人），他说我长得很男人，这让我从此改变了小白脸没好心眼的观点。

I

故事新编：三顾茅庐	一桶糍糊 18
-----------------	---------

上回说到刘备通过“桃园结义经贸旅游节”吸收了大量社会闲余资金（主要以张飞居多），从而他的刘氏草席专卖店得以摇身一变为“刘氏草席投资集团”（简称刘氏集团）。

故事新编：桃园三结义	一桶糍糊 24
------------------	---------

话说东汉年间，在河北涿县有一地痞流氓姓刘名备。此人字玄德，人称小玄子，据说背景挺牛，乃中山靖王刘胜之后，汉景帝玄孙（比当时中央领导人献帝还长一辈）。父亲刘弘早逝，与老母开了家刘氏草席专卖店勉强度日。

故事新编：守株待兔 伪生活 29

兔子低头想了一会儿说：你也许说得对。这样想，我开心多了。这一次受伤太重，我想我过不了这个冬天了。有一件事拜托你，等我死后，你能常去木桩那里，替我等她。

荆轲刺秦王 沈龙强 33

现在已经很少有人提到我的名字了，我活在公元前。战国风云人物排行榜上，秦王嬴政排在了第二，因为他灭了六国。第一位空着，因为那时我已死了。

我叫荆轲。

猪八戒前传 沈龙强 41

他姓朱，排行老八，祖籍天界蓬莱岛。因英勇善战，军功显赫，曾连续八百年被评为天界十大杰出元帅。神仙们尊称他为天蓬元帅，而美丽的仙女们都喜欢亲切地叫他“帅哥哥”。

林黛玉，你准备好了吗？ 战台风也 44

我叫贾宝玉。我不叫贾二爷。我讨厌别人叫我贾二爷。特别是在林黛玉叫我这个名字的时候。这年头，二爷和二奶一样，难听死了。每次林黛玉一二爷二爷地叫我，我就难受，搞得我像是被她包养了似的。现在，我对林黛玉是有意见的。

理工大风流往事外传 ZT 49

孙权是古都一中千年难遇的毕业生，按照他语文老师的话就是这小子要是能考上大学那我就可以得诺贝尔文学奖了，但是孙权注定了能上大学，要不然怎么说是

孙坚的儿子呢。

一辈子深爱的男人 一桶糍糊 63

我叫韦春花，也就是当年红遍扬州南北的丽春院姑娘。但之所以过了几百年大家还能记得我，并非因为我在该院曾经无可取代的地位。

食神野史 伪生活 66

他的武功其实很一般，兵器虽然号称霸王枪，但基本上都是在野外烧烤的时候用，所以他的秘制酱料远比他的武功有名得多。据说，凡是有幸吃过他的霸王枪烤鸡翅的人，再吃别的任何美食都味同嚼蜡。

我喜欢吃喝嫖赌玩 石勇 72

当我和我的宝贝儿子赵恒正悲凄颓丧地瘫在金朝有限责任无责公司五国城一个枯井里“坐井观天”时，收到你的来信，我简直难以用言辞来形容我此时的心情了。

邪派高手 猫少爷 78

我在南京碰到了夜猫子计无施，他告诉我今年是金庸先生 60 大寿。所有受他恩泽所被的邪道人物将在香山脚下会盟，以感谢伟大导师把他们创造。

妖精自述：我是怎么吃到唐僧肉的 天朝文朝公 85

原先，我不知道吃了唐僧肉可以长生不老，有一天，有一个小妖精投靠了我，他是从狮驼国跑出来的，他告诉我，吃了唐僧肉，可以长生不老。于是，我就开始了我的计划。

第二部分 一条只会思考的狗

我的创作谈 文豪 93

康赫找我写篇创作谈，提议不错，该奖面锦旗。在我的理解，这个东西应是个窝里捧的良机。值此良机本该大肆宣传我如何之天纵奇才，以吓唬诸多文学女青年。

当美女想当美女作家的时候 吴虹飞 100

说白了，其实我想当美女作家。

我已经具备了当美女作家的两大重要条件之一：截至今天为止，已经超过两个人说我长得好看了。其中一个人是老P，另外一个是有求于我的女同学。

养猫记 蔡春猪 108

猫是这样死的：之前它猛吃猛喝；之后猛泻。然后我出了次门，不过三小时，回来就见它以尸体的形式呈现在我眼前，很任性很赌气地僵硬在阳台上。

养猫 49 日 胡不三 110

我们的麻猫，学名叫麻野敬二，字“来”；黄猫的学名叫黄法海，也字“来”，之所以不叫它们“咪咪”，是因为我女朋友已叫咪咪了，这样容易混淆视听。

一条只会思考的狗 伪生活 115

先说狗，是个典型的窝囊废，每次说起它我就联想到绝大部分的中国男人，整天一副老成持重宠辱不惊的鸟样。他的业余生活（我是指除了进食以外的时间），

基本上都趴在那里作沉思状。于是，我给它取了个名字叫哲学家。

厨艺大师刘仪伟的云南轶事 胡淑芬 119

大理古城洋人街上有一专卖毛主席语录的摊。刘仪伟刚刚下定了决心要用一生的时间去追求一个暗恋了许久的女孩子，遂上前问有没有《论持久战》。

睡在我上铺和下铺的兄弟 共同提高 127

关于我上铺和下铺的这两个兄弟我个人是这么看的：淑芬看上去是个冲淡随和的人，大概和庄子的那种无为哲学有点像。而 A 导呢，浓眉大眼的，像极了古代的斗士，加之又会下四国军棋，很有点兵法大家孙子的感觉。

那一道灰飞烟灭的眼神 共同提高 131

……我爸老是埋怨我，别写太快了，家里的纸都不够用了。那会儿，我爸当然不知道十来年后在中国需要一大批美人作家，因此一个极具商业价值的美男作家便夭折了。

一个拖拉机手的绚烂青春 胡吗个 133

整个初中，我的成绩一直平平，远没有我爬拖拉机优秀：各种拖拉机以各种速度奔驰着，我都能一跃而上，我深信我天生就是一个拖拉机手……

PUNK 如何可能 胡吗个 137

我是一个乐队的主唱，我将这样讲述我的从业经历。

90年代初，万泉河边，我作为一名外地无业青年，走在河西岸，我得有份工作；走在河东岸，也得有份工作，我这样想。

今年夏天，我见过许巍 三公主 146

许巍是那天我在马路边看到的第十一个光头，贴身T恤，竖纹长裤，整齐利落，有型有款。不知道为什么，他走路的姿势让我想起香港警匪片里的帮派小头目。

6 六年的故事 夏竹小朋 150

就是这样，我在清华做了四年的小混混，到本科毕业的时候依然一事无成。我学会了读竖着印刷的书。这一点虽然并没有增加我对中国文学的热爱，却成为我选择读研以及选择古典文献学这个可怕专业的重要理由。

青鸟是一种会说英文的生物 食尸花 155

回美国的前一天，一伙小学同学陪着丙喝不太正宗的广东早茶，瞪目结舌地看着他一口气吃了一个海鲜煲仔饭，一海碗过桥米线，一笼芥菜蒸饺，一笼火腿冻笋烧卖，一颗茶叶蛋，一杯豆浆，一个甜饭团。当场就有男生躲到洗手间去哭了。

第三部分 北京跳舞

梁山伯与朱丽叶 伪生活 167

我的爱人叫祝英台，她为了我三年女扮男装，只为了和我朝夕相处，可是前天她跟我说她要嫁人了，马文才，一个痴肥的暴发户。

北京跳舞 金银财宝 172

如果你生长在这座城市，那么你的忧伤也难以启齿。我还不能忧伤，因为忧伤是一件奢侈的事，只适于饭后进行。

流放 陈均 195

孙婶儿长得好看与否我不清楚，因为那时候我太小，荷尔蒙都没分泌呢。后来王小波写他的陈清扬的时候也这么说，那就是了，真理是普遍的，好看的女人不一定破，但破女人一定好看，就是这个逻辑。

小龙房间里的鱼 吴虹飞 218

冬天快到时，我终于有了一个自己的乐队。你知道，在北京城，是个人都会有乐队，而且多数还是朋克。所以说，有一支乐队并不是一件了不得的事情。

繁体的言情：红喜 吴虹飞 245

“我一直在坚持着风月故事的写作，坚持描述色情和暴力。”红喜对我说。“可是每写到一个男人和不同的女人做爱的时候就卡壳了。你知道为什么吗？”

开始的开始，是我们在走 静岛 278

我坚信一个人走路的样子会出卖他。比如我自己，走路的时候很认真，步伐极大，速度奇快——哪怕前面并没有什么预定目标，紫葳有次笑话我说静岛啊你会走得把影子落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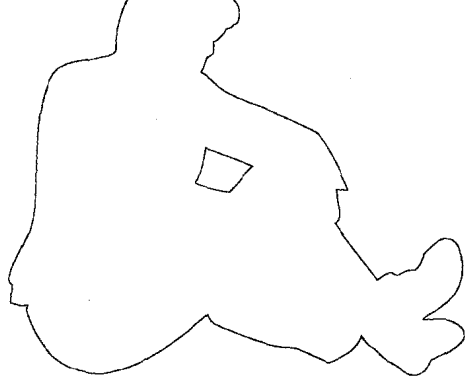
离子烫·水煮鱼·忘忧谷 荞麦 288

——这个城市背负着太多的痛苦，但这不属于我，正如它的妩媚不属于我。我之于这个城市，正仿佛月亮之于我，是个局外人。看过了，听过了，即使在心里留下点什么，也终究是个局外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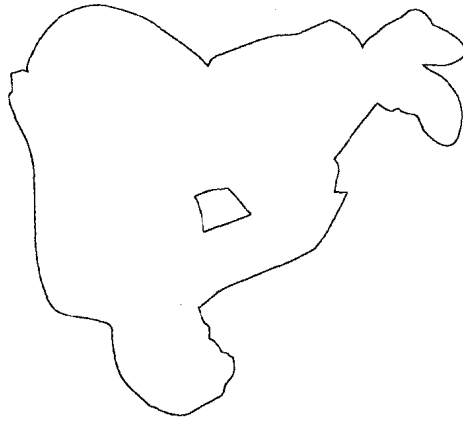
漂亮的梅花爪 胡淑芬 307

我的妈妈很喜欢我，她说我生下来就跟别的狗不一样。妈妈的意思肯定是说我虽然调皮可还是很听话，而且，我还长着别的狗没有的漂亮的梅花爪。

跋 帅克 317



第一部分
故事新编 (请勿笑)





三国之张飞日记

关张赵

我写这个日记的时候，大哥和二哥都在睡觉，军师也在睡觉。赤兔马站在我窗外，也在睡觉。

小时候我就研究马为什么会站着睡觉，研究了很长一段时间后，我发现没有答案。而苦恼的是我的童年惟一能记起的事就是这个了。

长大以后有段时间我开始研究大哥和二哥为什么要睡在一张床上，同样也没有答案。

这个世界有太多的事是没有答案的，军师对我说过。

在我睁大眼睛思考问题的时候，我养成了睁眼睡觉的习惯，不知道以后有没有人研究我这个问题。

很多人都说我长得黑，魏延说我掉进煤堆里绝对找不着，其实我觉得他长得跟只绿头蝇一样，有什么资格来说我。

我最好的朋友是子龙（大哥和二哥是我的亲人），他说我长得很男人，这让我从此改变了小白脸没好心眼的观点。

我喜欢喝酒，因为喝酒会让我忘掉很多事。我最喜欢和二哥一起喝酒，虽然他不能喝。二哥喝酒有个特点，怎么喝都面不改色，因为他的脸一直是那么红。

二哥其实是个很腼腆的人，有次他喝多了，和我唠唠叨叨地说了好多，他说他小时候和女生说话会脸红，而偏偏坐在他前后左右的都是女生，于是他的脸就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

二哥不能喝酒，二两的小杯也就喝一杯就可以睡在马棚里了。因此在温酒斩华雄的时候，我就知道他不会喝曹操那杯酒，否则我又要到处去找他了。

我的酒量还可以，是二哥的二倍。

我喝多的时候觉得浑身充满了力量，胡子都极力地向外张着，再多一点的时候，我会想明白很多事情，虽然酒醒以后我会全忘掉，但我还是喜欢那种感觉，军师说酒精可以刺激我的神经，让它们变得非常的敏锐。军师的话一向是正确的。

大哥不喜欢我喝酒，他说酒会乱性。我很听大哥的话，但这件事我没有听。我说不清楚我对大哥的感受，但这世界上有些事情是没的选择的，你选对了专业，可能会跟错了导师，选对了行业，可能又选错了BOSS，没有任何事是十全十美的。况且有些事情并非是机缘巧合，比如大哥之所以是我大哥，绝非因为我是他三弟这么简单。

大哥有两个女人，死了一个，后来又找了一个。二哥也有个女人。不过在有了阿斗后，大哥更喜欢和二哥睡在一起。不知道他们在一起聊的是什么。

军师的女人很特别，很丑，不过军师好像很怕她。他们在一起不吵架的时候很少。怕她是因为爱她，军师说。

我也曾有过一个女人，有段时间我们在一起很开心。可是过了没几年，情况就发生了变化，我们开始没有话说，我曾经以为这就是传说中的默契，然而，后来我知道这不是。有一天她说她无法再忍受我的呼噜声了，过了没几天，她就收拾东西走了，除了她的首饰，还带走了我的马夫。其实有句话我从没有告诉她，我一直觉得她的脚有点大。

后来他们又给我找了个女人，但过了两天就被我休了。

举个例子，就好像我喜欢吃煎饼卷大葱，我今天吃的是煎饼卷大葱，明天吃的是煎饼卷大葱，第三天我说我吃腻了，于是你给我上了份大葱卷煎饼。外表看起来是有区别的，但吃起来的感